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方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53）、《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5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评估报告》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神州高铁关于2021年半年度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评估报告》全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亿元)	授信期限 (年)	业务品种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1	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保函、资产池（含票据池）配套额度、区块链应收款、应收款保兑等
2	北京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1	债券投资专项额度 1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电票）业务 1 亿元
3	昆仑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3	1	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及保贴、商业承兑汇票保兑、商业承兑汇票入池质押、保函、资产池（含票据池）配套额度、区块链应收款、应收款保兑等。
合计		7	-	-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在授信额度内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业务为准。

公司董事会在上述审批的授权范围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授信协议，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将根据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使用上述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交大微联科技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交大微联科技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